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4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6,666,667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59元，共募集资金2,372,666,678.53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90,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082,666,678.53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内。公司已于2023年1月19日将承销保荐费增值税16,415,094.34元缴存至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账号为17265201040018305的人民币募集资金账户内，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9,814,672.87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059,267,1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32号）。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37,266.67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31,339.96
二、募集资金净额	205,926.71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35,527.96
本期使用金额	6,121.81
暂时补流金额	
现金管理金额	2,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44
其他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612.80
其他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7,120.7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汇通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大桥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募集资金专户-功能性硅烷偶联剂及中间体建设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汇通支行	1813021129200075292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年产 2000 吨高纯石英砂产业化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8111501013201032154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8111501081168888888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8111501081566888888	353,872,671.54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大桥支行	572982987565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硅基新材料绿色循环产业园一期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	4205016286080000990	17,335,241.88	使用中
募集资金专户-科研中心与办公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	38580180809135666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沙市支行	17265201040018305		已注销

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中不包括已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0.2 亿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年产6万吨三氯氢硅项目”和“硅基新材料绿色循环产业园一期项目”生产的三氯氢硅全部自用，没有对外销售。该项目可以保障公司关键原料供应和质量，有助于提高产品性能与一致性，实现绿色循环，具有间接效益，同时无法单独核算直接效益。

科研中心不直接参与公司产品的生产，其效益通过研发成果转化间接体现；办公中心作为公司员工跨部门协作和资源调配的载体，能够为公司优化市场策略、提升管理效率，故“科研中心与办公中心建设项目”的效益需通过企业整体竞争力提升、管理优化等体现，无法单独核算直接效益。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2023年2月2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305,467,119.87元。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完成上述先期投入资金的置换。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功能性硅烷偶联剂及中间体建设项目	51,272.44	14,336.46	14,336.46	2023/6/15	2023/6/12
年产 2000 吨高纯石英砂产业化建设项目	37,503.17	478.82	478.82	2023/6/15	2023/6/12
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	23,218.08	13,219.33	13,219.33	2023/6/15	2023/6/12
年产 2000 吨气凝胶复合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17,155.00				
科研中心与办公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0	2,512.11	2,512.11	2023/6/15	2023/6/12
补充流动资金	61,778.0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6年1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保荐人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	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结存金额，在授权的额度范围内，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分笔进行现金管理。	2026/1/5	2027/1/4	2026/1/5	

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35,000	2026-1-9	2026-1-30	2026-1-30		1-1.66%	33.43
江瀚新材	中国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4,000	2026-1-14	2026-2-14	2026-2-14		0.90%	3.06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3,000	2026-2-1	2026-2-27	2026-2-27		1-1.69%	9.26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	2026-2-14	2026-3-14	2026-3-14		1-1.7%	25.15
江瀚新材	中国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4,000	2026-3-3	2026-3-31	2026-3-31		0.90%	2.78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33,000	2026-3-17	2026-4-17	2026-4-17		1-1.7%	43.04
江瀚新材	中国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4,000	2026-3-17	2026-4-17	2026-4-17		0.90%	3.06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8,000	2026-4-1	2026-4-30	2026-4-30		1-1.71%	24.46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6-4-1	2026-4-29	2026-4-29		1-1.7%	19.56
江瀚新材	中国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4,000	2026-4-18	2026-5-18	2026-5-18		0.90%	2.96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6-5-1	2026-5-29	2026-5-29		1-1.65%	18.99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8,000	2026-5-1	2026-5-28	2026-5-28		1-1.64%	21.84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7,000	2026-6-1	2026-6-30	2026-6-30		1-1.66%	13.51
江瀚新材	中信银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	2026-6-1	2026-6-29	2026-6-29		1-1.65%	18.99
江瀚新材	中国建设银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2,000	2026-6-15	2026-7-15	2026-7-15		0.90%	1.48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30,767.51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功能性硅烷偶联剂及中间体建设项目	22,583.85	用于补流					
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	7,979.63	用于补流					
科研中心与办公中心建设项目	204.03	用于补流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公司自2023年6月12日起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7,725.35万元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其中2026年累计使用1,919.56万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已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募投项目资金已全部完成置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 121. 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1, 649. 7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 232. 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 3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截 至 期 末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1)	本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与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的 差 额 (3) = (2)- (1)	截 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 (4) = (2)/ (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具 体 到 月 份)	本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illegible]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正文“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1 月 19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硅基新材料绿色循环产业园一期项目	年产 2000 吨气凝胶复合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	荆州市深圳大道 299 号	15,193.59	15,193.59	3,838.16	12,209.98	80.36	2026-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4-2-2	2024-2-22

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	年产2000吨高纯石英砂产业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公司	荆州市深汕大道299号	35,038.77	35,038.77	1,726.17	1,753.48	5.00	2027-1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5-4-25	2025-5-28
合计					50,232.36	50,232.36	5,564.33	13,963.46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 基于目前国内气凝胶行业和市场现状，未来几年气凝胶行业将面临供需不平衡的局面，市场竞争将会比较激烈，公司于2024年2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2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吨气凝胶复合材料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为以自有资金投资并暂缓实施，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5,193.59万元及累积利息拟全部投入“硅基新材料绿色循环产业园一期项目”，新建生产车间及配套的液氯仓库、罐区、控制室、循环水站、冷冻站、变配电室等硅基新材料绿色循环产业园配套公辅设施。 2. 鉴于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因供需关系产生的变化导致项目经济性进一步下降，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主体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出资并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2000吨高纯石英砂产业化建设项目”变更为“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35,038.77万元及累积利息拟全部投入“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且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江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该项目拟新建两个生产车间、一个充装车间、一个电子级产品仓库及相关配套设施。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由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江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上市公司“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名称变更为“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除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和项目名称外，募投项目不存在其他变更，其投资总额、建设内容等均不发生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硅基新材料绿色循环产业园一期项目主体装置已于 2025 年 10 月投入试运行，但其服务产业园内后续项目的配套公辅设施因后续项目尚在建设中尚未完全建设完成。预计该项目将于 2026 年 12 月建成。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